

锚定目标抓落实 笃行实干促提升

■河南省光山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杨炳辉



近年来,我院围绕“争先进、创一流”目标,换思想、闯新路、出实招,“四大检察”同向发力、统筹发展,整体工作始终保持全市先进,获评河南省十佳基层检察院、重大进步基层检察院等。

以明确目标任务为导向,凝聚共识、提振士气

理清总体思路。我院确定争创全市“先进基层检察院”“党风廉政建设先进单位”两个目标,把握业务建设和队伍建设两条主线,定措施、抓推进、严督导,全力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早谋划快行动。对照往年考核方案,我院制定争先创优实施方案,明确工作方

向;考核方案出台后,我院及时查漏补缺,将考核融入日常、抓在经常。专项小组联动。我院聚焦年度重点工作和亮点特色项目,设立党建引领、办案质效等5个专项小组,对内压实责任,对外深化联动,各业务条线全面发力、全力争先。

以优化业务指标为重心,更新理念、提高质效

制定目标明方向。我院要求各部门制定“破案提中保优”工作计划,督促推进目标到位、责任到位、任务落实落地。狠抓督导促成效。我院坚持“全面抓、重点抓、协调抓”,实行主要领导周例会、

全院工作旬推进制度,定期对照任务清单,严督实导,对完成任务差距较大的部门进行约谈,必要时启动问责程序。突出质量守底线。我院守牢案件质量生命线,坚持检察官联席会议、检察长、检委会会议三级决策制度,定期开展案件质量评查,把好案件质量关口。

以守正创新出彩为引领,打造样板、示范带动

以工作创新助推高质量发展。我院把握最高人民检察院、民政部“检察+民政”深度合作的机会,精准选题,积极探索,建立的“检察+民政”深度合作推进未成年人全面保护机制被河南省检

院“豫检品牌”立项。以典型案例培育推动高质量发展。我院发挥典型案例领导小组作用,定期举办典型案例推进会,将典型案例培育纳入检察人员考核,倒逼干警提高研究能力。以先行示范促进高质量发展。我院顺利完成“检察+民政”试点工作,参与最高检和民政部建立的未成年人保护深度合作机制工作,积极建言献策,贡献基层智慧。

以抓实队伍建设为支撑,提升素质、激发活力

提升素质能力。我院以主题教育为契机,运用“学培研赛考”五种形式,定期举办讲评对抗、业务竞赛等岗位练兵

活动,在实践中锤炼干警过硬本领。挖掘内在潜力。我院实行“AB岗”工作模式,推行“一人多岗”,让综合人员懂业务、业务人才会写材料,全面培育“开口能说、提笔能写、遇事能办”的复合型人才。激发队伍活力。我院定期开展演讲比赛、运动会等文体活动,丰富干警文化生活;在全院范围评选“每月之星”“业务能手”等,将干警奖惩情况作为评先评优、提拔重用的重要依据,营造比学赶超浓厚氛围。

检察长论坛

以典型案例培育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河南省光山县检察院将典型案例培育作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抓手,从三个方面下功夫、求突破,打造优质检察案例产品,实现“办理一案、影响一片”的良好效果。2022年以来,该院办理的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2件、河南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9件。

解决“两个问题”,夯实典型案例培育硬基础。该院将典型案例培育作为“一把手”工程,成立典型案例领导小组,由检察长任组长,案管办为日常工作机构,牵头抓好案例的培育、报送和考核的全流程管理。创新工作模式,实行首办负责制,压实主体责任,实行“案管+业务+综合”相融合模式,领导小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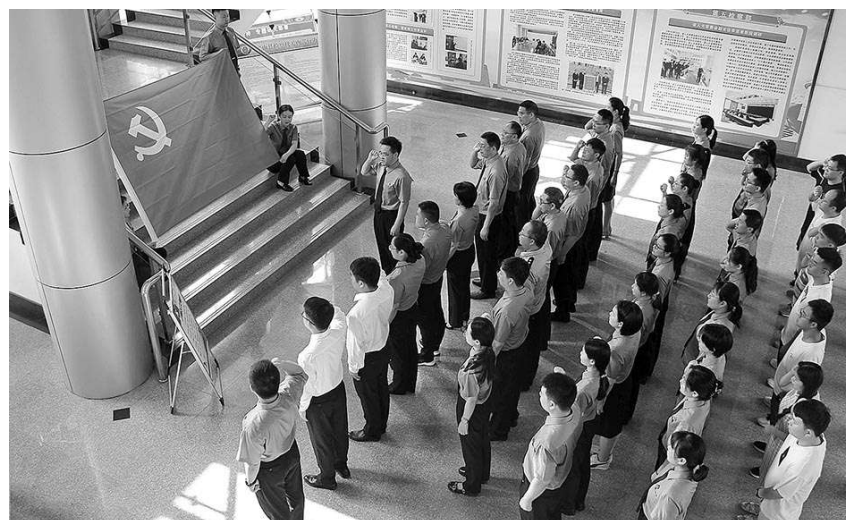
吸纳办案经验丰富和写作功底扎实的骨干,释放聚合效应。坚持统筹推进,年初领导小组制定各部门典型案例及重点选题,报领导小组备案后组织实施。树立产品思维,领导小组实行信息集成、线索发现、培育选送、案例运用、考核考评一体化管理,推动培育过程精细化、发展模式特色化。

聚焦“三个方面”,明确典型案例培育新路径。该院典型案例领导小组制定工作规划,做好选题研究,各业务部门针对性报送重点案例情况,领导小组筛选重大疑难、效果明显、具有示范指引作用的精案、好案、巧案,汇总形成“案例池”。领导小组对“案例池”

进行全面梳理,共选出17件。实行专班总结模式,明确检察官以及检察官助理的主体责任、领导小组的辅助责任,协同打磨,共同开展会商研究,跟进总结经验做法,17件案件均实现成果转化。通过外在考核和内在激励,激发干警积极性,组织“一员额一精品”案件评选活动,将典型案例培育纳入检察人员考核,在评优评先、轮岗提拔等方面设置激励政策。

实现“三个起来”,发挥典型案例示范引领效应。该院突出精品案件对中心大局工作的服务功能,传递平等保护等司法理念,努力为社会提供更优质的检察产品。如该院受邀参与光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与某超市行政争

议化解案件,成功化解因“问题馒头”引发的行政争议,助力小微企业平稳健康发展,该案也因此获评河南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聚焦群众反映强烈、与民生关系密切的案件,综合考虑天理国法人情,让公平正义更加可感可触。如该院办理的付某申请执行民事判决书案,有效解决了案件执行过程中有关执行人员怠于履职的问题,提炼总结解决执行难、执行乱的“突破口”和检察建议做到刚性的“闪光点”,入选最高检民事检察典型案例。坚持司法办案与普法宣传相融合,增强案件社会效果。如该院办理的未成年人邹某因条件不起诉案,相关宣传稿件被《检察日报》《河南法制报》等刊载,并在河南省检察院举办的检察开放日活动中作为好案例讲述,努力营造关心关爱涉罪未成年人的良好社会氛围。(吴家海 戴娟)



今年6月30日,在“七一”建党节到来之际,光山县检察院组织党员干部在办公楼大厅开展重温入党誓词活动,激励干警牢记党的宗旨,践行入党誓词,永葆共产党员的先进本色。 曹华宇/摄

抓实案件质量评查“四要点”提升办案质效

河南省光山县检察院从抓实案件质量评查范围关、程序关、结果关、效果关“四要点”出发,确保评查范围合理、评查程序规范、评查结果准确、评查效果良好,推动办案质效提升和检察办案能力提升。

抓实评查“范围关”,做到重点评查和全面评查相结合。该院在案件抽取上突出重点类型、重点领域,将判处无罪、撤回起诉、判处缓刑免刑等案件

全部纳入评查范围;抽取“四大检察”不同环节、不同罪名的案件作为被评查案件,突出评查全面性;针对被评查对象办理的全部案件,抽取不同业务类别、不同诉讼环节、不同犯罪形式的案件进行评查。

抓实评查“程序关”,做到组评分离和组监分离相结合。该院坚持组织与评查分离,由综合业务部负责组织评查工作,员额检察官作为评查员负

责评查具体案件,确保评查员独立评查,不受干扰;坚持组织和监督分离,由检察督察人员负责案件评查过程的监督,确保案件评查全流程监督。

抓实评查“结果关”,做到扣分有据和结果准确相统一。该院将河南省检察院制定的评查标准作为案件评查依据,严格规范执行评查流程,不乱评、不错评;在全院评查人才库随机抽取资深员额检察官担任评查员,经过

初评、反馈、复评三个环节,共评出优质案件6件,合格案件69件。

抓实评查“效果关”,做到办案能力和办案质效双提升。该院以案件质量评查倒逼办案质效提升,确保每一起案件都能经得起人大的评议和群众的检验;以案件评查提升办案能力,通过组织案件质量评查活动,促使检察干警树立规范办案意识,掌握规范办案流程;以案件评查提升办案质效,通过组织案件质量评查活动,将最高检“高质效办好每一案件”落到实处,提升检察官办案理念。(张文敏 秦胜强)

驻监检察监督 促被告人被及时收押

“等到我服刑结束,出去以后一定遵纪守法,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日前,河南省光山县检察院驻所检察官在与罪犯周某谈话的过程中了解到,周某即将被送往监狱服刑,目前身体状况稳定,思想积极。

“检察官,请你让我尽快服刑,争取能早日回家。”在一次接访中,罪犯周某的请求让光山县检察院驻所检察官一头雾水。“周某犯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早已宣判,为何至今仍未服刑呢?”检察官立即开展了调查。经查,2021年10月,周某为获取高额报酬,在朋友的介绍下收购银行卡提供给他人用于转移赃款。2022年5月,光山县法院以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

罪判处被告人周某有期徒刑七个月,并处罚金一万元。判决生效后,同案犯陆续服刑完毕,只有周某仍在外漂泊;“刑期没有执行,我也不敢找工作,想开始新的生活太难了。”

该院经调查发现,周某判决生效后曾两次被送押,但看守所以其患有甲亢及心脏病为由暂不予收押。光山县法院曾委托河南省政府指定的医院对周某进行刑事司法鉴定,经鉴定认为,周某不符合保外就医医学条件,根据《暂予监外执行规定》,看守所应当收押。对此,该院及时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并通过驻所检察室监督光山县看守所及时将周某收押。(吴琴 陈媛)

公益诉讼助力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我们车站专门设立了军人候车区和军人乘车通道,为军人舒适快捷乘车提供各项优质服务。”“我们医院在挂号、取药、缴费等处张贴军人优先的醒目标识,并为军属孕产妇设置了专门的护理病房。”“我们景区设置了军人军属优先服务窗口,在景区大门设置现役军人、残疾军人免费通道。”……近日,河南省光山县检察院检察官对侵害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公益诉讼整改情况进行

“回头看”,现场回访的情况令人欣慰。

今年“八一”建军节前夕,光山县检察院通过实地走访、调查问卷等方式,对军人军属出行优先、享受医疗优待等情况开展实地调查。经调查发现,该县长途客运站、汽车站售票窗口未设置军人军属依法优先标识,多条公交线路未设置军人依法免费乘坐标识,多家公立医疗机构设置的军人依法优待标识不规范、缺少军属优待标识,多家景区未

设置军人军属依法优先、优惠标识。

对此,该院邀请军人事务、交通运输、卫生健康、文化旅游等主管部门共同召开磋商会,就辖区军人军属享受就医、交通出行、游览等优待权益的落实情况进行讨论,并形成共识。同时,该院结合发现的问题,分别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建议结合各自职能开展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保障专项活动,切实落实军人军属权益保障的

各项规定,并做好军人退役安置、教育培训、就业创业、抚恤优待、拥军优属等工作。

检察建议发出后,该院持续跟进,力促建立长效机制,会同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共同制定《关于分行业分领域落实军人权益保障的意见》。按照《意见》要求,交通运输行业各单位均落实了优先购票标识、优先乘车服务,各公立医疗机构均完善了军人家属和烈士、因公牺牲军人、病故军人的遗属就医享受医疗优待的标识、辖区公园、纪念馆、展览馆、名胜古迹均设置了军人军属优先窗口。(李国强 洪本群)

深化警务保障提升民事检察监督质效

河南省光山县检察院法警大队始终坚持“思变求进、主动融入”,积极适应检察改革新形势,及时转变角色,以服务办案为重点,为民事检察监督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加强能力锻造,克服司法警察深度融合难点。该院法警大队利用党支部集体学习、个人自学等形式,组织司法警察学理论、学法规,进一步加强政治建设、夯实法律知识基础;创新推行“导师制”培养模式,强化入

职时间长、资历深的法警“传帮带”作用,加强岗位练兵,坚持开展综合素质能力“大练兵”活动,通过实操提高干警规范化履职水平;利用支部联谊等平台,以座谈交流等形式走进业务部门,为各项检察工作有序开展提供坚实保障。

发挥职能优势,解决民事监督案件办理痛点。该院法警大队充分发挥机动性优势,探索“AB岗”模式,安排2名司法警察常驻第四检察

部,协助开展民事监督调查核实、保护勘验等工作。如在助力困难群众权益保护专项活动中,法警配合检察官积极开展走访调查,最终帮助15名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17.18万元。针对案件办理中存在监督刚性不足等情况,严格规范着装,携带警用装备,积极参与询问调查等工作,对加强办案力度起到正向作用。如在办理付某申请执行监督案时,法警与民行检察部门干警克服时间短、人难

找等困难,查阅卷宗,寻找证人证据,在统一调度下积极维护调解秩序,助力顺利办理该案。

强化制度保障,打造“检察官+法警”工作亮点。该院法警大队按照“集中管理、统一调遣,分工跟班、定岗定责”的用法,制定并完善《司法警察执行职务规定》等10项制度,细化职责分工;制定目标考核制度,实行量化考核,奖优罚劣、激发活力;推进检察一体化机制建设,实现警务保障工作与检察业务同频共振;规范佩戴执法记录仪,做好全程录音录像,对于重大、敏感类案件,做好提前评估、制定应急预案,确保万无一失。(李国强 李小强)

“飞线”消失换来“无线”美好

“现在‘飞线’没有了,又安装了方便快捷的充电棚,让我们体验到‘无线’美好,谢谢检察机关!”日前,当河南省光山县检察院检察官再次对辖区某小区“飞线”充电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时,小区居民张阿姨激动地说道。

“我们小区经常会有从高层扯下来的电线,大风一刮,随风摇曳。我看到多地小区发生爆炸、火灾等新闻,更加担心小区安全了。不知道检察机关能否解决这个问题?”今年5月,光山县检察院在开展公共行业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时,收到了某小区居民张阿姨的现场反映。

该院检察官经走访发现,辖区部分小区电动车充电多为露天状态,电源线长期悬挂于户外,十几米长的电源线在墙面上交叉缠绕,无支撑和阻燃防护措施,加上长年风吹日晒雨淋,存在因漏电或短路而引发火灾的安全隐患。部分老旧小区在前期建设规划过程中未考虑到集中充电桩的

建设,不能满足群众日常充电需求。

对此,该院依法向光山县应急管理局、住建局和属地政府分别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切实履行监管职责,消除消防安全风险隐患;建立长效机制,完善消防设施和充电设施;广泛开展宣传活动,引导居民安全用电。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职能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迅速开展行动,对存在的消防安全风险隐患进行排查整治。光山县应急管理局会同县消防救援大队对辖区高层小区进行排查,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16份,制作消防宣传展板30余块,发放宣传手册300余份;光山县住建局成立物管小区消防安全检查小组,对辖区已备案入住的60个物管小区进行交叉检查,责令7家物业公司16个物管小区对占用消防通道、“飞线充电”等问题进行整改,并组织物业公司人员和业主进行消防演练20余次,参加演练人员达500余人次。属地政府成立专项治理领导小



今年10月13日,光山县检察院与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召开了消防安全协作配合工作座谈会,共同会签了《关于建立“检消”工作协作机制的意见》。 吴家海 李振/摄

组,制定专项整治方案,组织社区干部、专职网格员等400余人对涉案小区进行逐户排查,劝导业主自行收回“飞线”200余条,收缴“飞线”80余条,清理

违规停放电动车100余辆,加装防违隔离杆32处,制作禁止“飞线充电”宣传标语12条、消防安全知识宣传展板6块。(井潘福 郝卫东)

诉源治理筑牢寄递安全屏障

一条陌生短信的背后,竟隐藏着非法买卖枪支的秘密。近日,河南省光山县检察院办理了一起非法买卖枪支案,并在在案办理的基础上推动辖区寄递行业加强安全监管。

2016年某天,王某的手机上收到了一条陌生短信链接,点开显示可购买枪支。出于好奇,王某顺着指示操作,进入一家淘宝店铺,发现卖家在售卖可以改装成射击钢珠的射钉枪,且卖家表示只要配套购买无缝管和空包弹便可组装成正常枪支使用。在好奇心的驱使下,王某下单了该商品,并于一周后到快递网点将货物取回家中。

王某打开包裹后发现,枪长达一米,同时配有枪托、枪身、枪管、瞄准器等组成配件,组装完成后便可正常上膛、击发,为了躲避监管,王某便将枪支藏于自己家中。今年8月,光山县公安局岫山乡派出所查获该枪支。

国家明令禁止邮寄枪支弹药,卖家是如何顺利逃避法律监管,通过快递包裹运输组装枪支配件给卖家呢?该院经调查发现,王某当时下单的商品名称及快递单上并没有显示任何涉枪支类的敏感用词,而是名为射钉器和管套的汽车配件。由于寄递行业配套监管制度尚不完善,通过机安检审查不严格,卖家将枪支配件写作日常汽车用品配件,从而顺利逃避法律监管。

对此,今年10月,该院督促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开展“平安寄递”专项整治行动,走访辖区各大快递驿站网点,对实名收寄、过机安检、收寄验视“三项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同时,该院向光山邮政管理局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筑牢寄递安全屏障,提高寄递从业人员的安全辨别意识,完善日常监管机制,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切实守护群众包裹里的安全。(杨原 井潘福)

免费领取的“特效药”原来是圈套

近日,经河南省光山县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诈骗罪、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刘某、王某等21人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至三年不等,各并处罚金。

今年7月,张先生在网上看到一篇文章,声称可以免费领取治疗前列腺等生殖系统疾病的“特效药”,点开链接后,张先生抱着试试看的心态,如实填写了自己的信息。“您好,我是销售顾问,这是一款中成药,只需要一个疗程便能痊愈,这一次是我们公司十周年庆典活动,价格十分优惠……”甜美的声音、实惠的价格、无忧的承诺,很快就让张先生深信不疑。

在得到张先生确切的购买意向后,“销售顾问”又让张先生添加“老中医”微信接受“会诊”。“您属于激素分泌紊乱,现在给您开具我们公司的处方药,排毒贴3盒,药黄金2盒,生精片6盒,总价只

需2666元,可以的话我现在就安排人给您发货。”“老中医”进一步骗取了张先生的信任,张先生立即付了钱。购买两个疗程的药后,张先生发现这款“特效药”没有任何效果,便联系了“老中医”,对方却坚称是因为疗程不够,让张先生再次购买。张先生意识到不对,于是报警。

很快,公安机关根据张先生提供的联系方式,侦查到了以刘某为首的诈骗团伙。经鉴定,所谓的“特效药”是一种“压片糖果”,没有任何医疗、保健成分。

经查,该诈骗团伙自2020年3月以来,累计获利400余万元,被害人达2000余名。与此同时,刘某、吴某从他人处大量购买含有姓名、手机号等内容的个人信息1.15万余条,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今年9月,经开庭审理,光山县法院全部采纳检察机关的量刑建议,作出上述判决。21名被告人当庭表示认罪悔罪。(屈世强 姜明)